**臺灣花蓮地方法院甄選民事專業調解委員報名表**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姓名 |  | 出生年月日 |  年月日 |
| 身分證統一編號 |  | 聯絡電話(務請填寫) | (H)(O)(手機) |
| 甄選類別 | □民事調解委員 □勞動調解委員 |
| 戶籍地址 | □□□□□ |
| 聯絡地址 | □□□□□e-mail： |
| 學歷 |  |
| 曾任職務 |  |
| 現職 |  |
| 繳驗證件 | * 報名表乙份。 □ 身分證正反面影印本。
* 最高學歷證明文件影本乙份。 □ 特殊資格之證明影本。
 |
| 初審 |  □ 資格符合 | 複審 |  □ 資格符合 |
| 一、所填附資料應詳實，如有不實或偽造，經查證屬實，即註銷受聘資格。二、繳驗證件除報名表外，請繳交證明文件影本。三、報名人同意用人機關以電腦查詢個人資料。報名人：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（親簽章） |

中華民國　　年　　月　　日

1. 此表由報名人用正楷填寫不得潦草（注意姓名切勿簡寫）。
2. 姓名、出生年月日應與繳證明文件相符，不得隨意更改。
3. 報名繳交文件務須齊全，如有短漏，不予受理且所繳文件不予退還。
4. 報名表及相關文件請送臺灣花蓮地方法院(花蓮市球崙一路286號)民事紀錄科科長、電話：03-8225144#917或傳真03-8236599